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非凡中國

VIV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7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Lion Woods Limited、非凡中國社區開發控股有限公司及李進先生就轉讓昇進投資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之延長函件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補充協議所修訂）連同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就實行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或與此有關及使之生效而進行其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

代表董事會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寧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執行董事：

李寧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寧先生

李春陽先生

李麒麟先生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36樓3602-06室

非執行董事：

馬詠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連宗正先生

白偉強先生

汪延先生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於上述大會上，所有上述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2.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每名股東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如彼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登記手續。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經公證人核證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5. 交回代表委任文據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視為被撤回。
6. 如屬本公司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上述大會，則只有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排名先後以該等聯名持有人就有關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為準。

本公告包括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另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ivachina.hk。